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
利息及融資諮詢服務收入	67,694	113,918	(4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17,100)	(40,833)	186.8
	港元	港元	
每股基本虧損	(0.58)	(0.20)	190.0

財務業績

中國金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利息及融資諮詢服務收入	3	67,694	113,918
利息及手續費	3	<u>(48,673)</u>	<u>(78,857)</u>
利息收入及服務收入淨額	3	19,021	35,061
教育諮詢服務收入		–	1,38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	(9,483)	12,044
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9,661)	6,472
商譽之減值虧損		(22,155)	–
應付利息之撥回		31,706	–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152)	(74,77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8,036</u>	<u>777</u>
除稅前虧損	5	(101,688)	(19,033)
所得稅開支	6	<u>(13,657)</u>	<u>(19,808)</u>
期內虧損		<u>(115,345)</u>	<u>(38,841)</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7,100)	(40,833)
非控股權益		<u>1,755</u>	<u>1,992</u>
期內虧損		<u>(115,345)</u>	<u>(38,841)</u>
每股虧損	7	港元	港元
— 基本		<u>(0.58)</u>	<u>(0.20)</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15,345)	(38,84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經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9,983)</u>	<u>(47,726)</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35,328)</u>	<u>(86,567)</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4,614)	(84,712)
非控股權益	<u>(714)</u>	<u>(1,855)</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35,328)</u>	<u>(86,56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47	12,097
投資物業		1,920	1,088
商譽		305,850	337,522
無形資產		13,453	13,56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8,510	30,289
其他金融資產		5,421	17,681
應收貸款	9	225,360	252,261
訂金		34,668	35,000
遞延稅項資產		8,665	8,944
		<u>647,994</u>	<u>708,447</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9	1,096,660	1,372,746
應收利息	10	10,846	11,7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76,006	79,51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5,459	60,3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43,582	411,595
		<u>1,682,553</u>	<u>1,935,960</u>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借貸及貸款	11	1,149,744	1,240,200
其他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已收訂金		90,177	100,377
自貸款擔保合約產生之負債	11(f)	83,847	89,34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777	2,866
無抵押債券		53,113	27,741
租賃負債		5,448	4,166
應付稅項		154,681	160,153
		<u>1,539,787</u>	<u>1,624,843</u>
流動資產淨值		<u>142,766</u>	<u>311,1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0,760</u>	<u>1,019,564</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借貸及貸款	11	—	60,932
無抵押債券		15,563	46,292
租賃負債		4,347	2,768
遞延稅項負債		38,510	38,510
		<u>58,420</u>	<u>148,502</u>
資產淨值		<u>732,340</u>	<u>871,062</u>
權益			
股本		2,080,113	2,080,113
儲備		(1,425,002)	(1,290,3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總權益		<u>655,111</u>	<u>789,725</u>
非控股權益		<u>77,229</u>	<u>81,337</u>
總權益		<u>732,340</u>	<u>871,06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內，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政策並無重大改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除外。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載入本中期業績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料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中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注意事項的方式提請垂注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2. 會計政策變更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而導致會計政策之額外變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所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等修訂本將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要求財務報表中之項目以涉及計量不確定性之方式計量。在此情況下，實體會制定會計估計以達致會計政策所載之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釐清會計估計之變動、會計政策之變動與錯誤更正間的區別。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之影響

此外，本集團將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予修訂，以將「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全部替換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之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則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釐清，即使有關金額並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因關聯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之性質而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並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隱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說明」)亦有所修訂，以闡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要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會計政策相關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說明內添加了指引和實例。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惟預期將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披露。

3. 收入及分類報告

a) 收入

於報告期間收入之各重大類別之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及融資諮詢服務收入：		
典當貸款、來自小額貸款及借貸之應收貸款	65,442	112,542
其他應收貸款	2,252	1,376
	<u>67,694</u>	<u>113,918</u>
以下項目之利息及手續費：		
應付借貸及貸款	(14,142)	(14,210)
事件產生之應付貸款	(31,605)	(49,366)
租賃負債	(198)	(296)
無抵押債券	(1,436)	(10,744)
其他融資成本	(1,292)	(4,241)
	<u>(48,673)</u>	<u>(78,857)</u>
利息收入及服務收入淨額	<u>19,021</u>	<u>35,061</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時間確認之收入：		
教育諮詢服務	—	1,385
	<u>—</u>	<u>1,385</u>

b)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資料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融資服務(其為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之基準)，董事已釐定，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類。

於報告期間，概無客戶(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單獨為本集團貢獻10%以上收入。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608	2,861
來自債務證券之其他利息收入	—	484
政府津貼收入	—	1,911
其他諮詢服務收入	—	79
其他	1,495	5,475
	<u>5,103</u>	<u>10,810</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淨額	(12,388)	86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552)	—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	(86)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11)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535)	451
	<u>(14,586)</u>	<u>1,234</u>
總計	<u>(9,483)</u>	<u>12,044</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2,176	34,32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2,457</u>	<u>2,998</u>
	<u>24,633</u>	<u>37,323</u>
(b)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1,021	1,032
— 使用權資產	<u>3,006</u>	<u>4,807</u>

6. 所得稅開支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報告期間撥備	14,198	20,873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u>(541)</u>	<u>(1,065)</u>
	<u>13,657</u>	<u>19,808</u>

7. 每股虧損

報告期間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1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33,000港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減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202,323,367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323,367股)計算。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原因為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8. 中期股息

於兩個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付股息。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9.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典當貸款應收款項	220,869	222,472
來自以下各項之應收貸款：		
— 小額貸款	724,677	934,231
— 借貸	248,051	258,828
來自事件之應收貸款	953,001	983,630
其他應收貸款	246,624	261,016
	<u>2,393,222</u>	<u>2,660,177</u>
減：減值	<u>(1,071,202)</u>	<u>(1,035,170)</u>
	<u>1,322,020</u>	<u>1,625,007</u>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096,660	1,372,746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225,360</u>	<u>252,261</u>
	<u>1,322,020</u>	<u>1,625,007</u>

於中國之應收貸款以介乎0.70%至4.29%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0%至4.29%) 之每月實際利率計息另加服務費，而於香港之應收貸款以介乎0.35%至4.91%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5%至4.99%) 之每月實際利率計息。

一般的貸款期限為30天至30年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天至30年)。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結餘中逾期債務的款項，賬面總額為736,044,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3,042,000港元)。在逾期結餘中，705,458,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0,076,000港元) 已逾期90天或以上。董事認為，逾期超過30天的款項，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而逾期超過90天的款項則被視為屬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人民幣162,280,000元（相當於約176,01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2,280,000元（相當於約181,670,000港元））乃應收中金佳晟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金佳晟」，其亦擔任代理協助本集團就一次性結清安排直接與事件相關投資者／貸款人磋商）款項（有關事件之詳情，請參閱二零二二年年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注意到與中金佳晟的尚未支付應付結餘（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a) 到期日概況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呈列之應收貸款之到期日概況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典當貸款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來自 小額貸款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來自 借貸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來自 事件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其他 應收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164,437	442,592	27,214	953,001	246,624	1,833,868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5,965	56,029	18,532	-	-	80,526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25,521	44,345	17,167	-	-	87,033
6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24,946	114,641	25,414	-	-	165,001
12個月後到期	-	67,070	159,724	-	-	226,794
減值	(11,484)	(82,453)	(3,792)	(953,001)	(20,472)	(1,071,202)
	<u>209,385</u>	<u>642,224</u>	<u>244,259</u>	<u>-</u>	<u>226,152</u>	<u>1,322,02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典當貸款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來自 小額貸款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來自 借貸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來自 事件之 應收貸款 千港元	其他 應收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219,150	531,415	10,624	983,630	259,392	2,004,211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2,799	78,747	7,481	-	-	89,027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	171,900	11,165	-	-	183,065
6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	66,065	63,490	-	-	129,555
12個月後到期	523	86,104	166,068	-	1,624	254,319
減值	(1,964)	(37,558)	(3,641)	(983,630)	(8,377)	(1,035,170)
	<u>220,508</u>	<u>896,673</u>	<u>255,187</u>	<u>-</u>	<u>252,639</u>	<u>1,625,007</u>

10. 應收利息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利息	<u>10,846</u>	<u>11,710</u>

所有應收利息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之應收利息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2,796	2,983
1至3個月	1,588	2,198
3至6個月	716	952
超過6個月	5,746	5,577
	<u>10,846</u>	<u>11,710</u>

應收利息於開出發票當日(或根據相關貸款協議於應收貸款之相應到期日)到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利息結餘包括已逾期債務，賬面總額為9,5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80,000港元)。在逾期結餘中，6,82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07,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本公司董事認為，逾期超過30天的款項，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而逾期超過90天的款項則視為屬信貸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對總賬面金額為9,7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64,000港元)的應收利息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65,000港元)，其獲識別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並對總賬面金額為1,59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37,000港元)的應收利息確認12個月(「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00港元)，因為根據逾期資料，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11. 應付借貸及貸款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僱員及獨立第三方之借貸	(a)	65,206	68,350
來自股東之借貸	(b)	103,509	93,510
來自關連方之借貸	(c)	25,207	30,740
自事件產生之應付貸款	(d)	894,890	967,311
應付票據	(e)	60,932	141,221
		<u>1,149,744</u>	<u>1,301,132</u>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149,744	1,240,200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60,932
		<u>1,149,744</u>	<u>1,301,132</u>

附註：

- a) 來自僱員及獨立第三方之借貸32,4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50,000港元)之融資成本按年利率介乎7%至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至9%)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及並無以任何資產或本集團擔保作抵押。

來自獨立第三方之借貸32,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600,000港元)之融資成本按年利率介乎9%至9.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至9.5%)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並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37,43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38,000港元)作抵押。

- b) 計入應付借貸及貸款之來自股東之借貸詳情如下：

姓名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短期借貸			
—張小林先生(「張先生」)	(1)	100,000	90,000
—張小翹女士(「張女士」)	(2)	3,509	3,510
		<u>103,509</u>	<u>93,510</u>

附註：

- (1) 來自本公司控股股東張先生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9%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2) 來自張女士(本公司股東及張先生的胞妹)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來自加士頓有限公司(該公司由本公司主要股東盧雲女士(「盧女士」)控制)之借貸之融資成本按年利率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計算，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及並無以任何資產或本集團擔保作抵押。

來自張民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借貸之融資成本按年利率7.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及並無以任何資產或本集團擔保作抵押。

- d) 該金額與本公司兩名前執行董事訂立之未經授權貸款及未經授權擔保相關。有關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金佳晟的協助下成功與若干投資者／貸款人就未獲授權貸款達成和解。因此，若干應付利息31,7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已撥回至期內損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事件產生之應付貸款總額中，763,95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8,509,000港元)及130,93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802,000港元)分別與未結算未獲授權貸款及相關應付利息有關。與該等未結算未獲授權貸款有關之利息31,605,000港元已於期內損益確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366,000港元)。

- e)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270,000,000港元的票據。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認購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的修訂契據，票據按年利率8%計息及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Brilliant Star Capital (Cayman) Limited及中金投集團有限公司的股權及張先生及盧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張先生及盧女士於保管代理指定的專用賬戶存置9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票據須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分九期償還，最後一期還款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到期。

張先生及盧女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f)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倘本公司被要求全數代還該等擔保，因事件而由第三方發行的若干金融產品項下的本公司未償還財務擔保總額為人民幣77,305,000元(相等於約83,8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805,000元(相等於約89,340,000港元))。有關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雖然二零二二年年底，中國政府部門放鬆了疫情管控政策，但是經歷了3年疫情的中國經濟總體來看面臨不小的挑戰，主要是國內需求下降，國外環境複雜嚴峻，企業經營困難，重點領域(包括房地產市場)存在較多的風險隱患。相關部門也有針對性的發佈多項舉措，包括通過貨幣政策、財政政策、經商環境政策、消費刺激政策、房地產市場調控政策等來擴大內需、穩定和提振經濟發展。

從中國中央銀行政策來看，上半年中國人民銀行(「央行」)降低金融機構存款準備金率，而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在央行授權下，下調了5年期以上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這是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以來的首次調整。此外，央行上半年還伴隨多次逆回購操作以調控市場流動性。在多項舉措綜合作用下，銀行流動性上升且利率走低，銀行迅速開拓貸款業務市場，引導市場整體利率下行。除了宏觀經濟方面的影響之外，銀行業務的下沉無疑加劇整個貸款行業的競爭，尤其是房產抵押貸款，行業整體利潤水準繼續走低，尤其是在流動性較強、較優質的住宅資產抵押貸款領域。

整體來看，今年上半年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表現不太理想，部分地區房地產投資、開發、銷售、房產估值走低，對於集團的房地產抵押貸款業務帶來一定的挑戰。

業務回顧

在房地產市場走弱及銀行流動性充裕的大環境下，本集團所處的抵押貸款行業競爭更為激烈，因此本集團面臨盈利調整問題及需要加強風險管理能力。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本集團在內地的抵押貸款業務規模有所下降，但本公司管理層積極採取措施包括區域性產品政策調整和優化本集團經營效率。香港融資業務在上半年表現相對穩定，於報告期末時之貸款賬面值結餘與去年年底相若。同時，在複雜的宏觀環境、行業環境和市場形勢下，本集團管理層堅持加強風險管理，嚴格要求公司內控和貸款資產逾期管理，確保整體業務風險在合理範圍內波動，在當前市場風險較高的情況下，不以犧牲風控為代價換取高收益。

今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利息及融資諮詢服務收入為67,69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0.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為117,100,000港元。

本集團不同經營區域於兩個期間的收益貢獻百分比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北京	38.6%	39.9%
成都及重慶	25.8%	30.1%
深圳	8.1%	10.3%
香港	27.5%	19.7%

未來展望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加強監管，尤其是在房地產政策方面，房地產行業有可能在下半年企穩。房地產市場表現平穩將有利於本集團抵押貸款業務的經營和拓展，惟倘下半年銀行政策方面仍然比較寬鬆，本集團業務也將持續面臨較強的競爭，管理層將與一線員工保持密切溝通，適時調整產品政策和業務部署，持續優化營運架構，以便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情況和競爭環境。

財務回顧

利息及融資諮詢服務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融資服務的利息及服務收入。

於報告期間，利息及服務收入約為67,69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0.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按揭抵押貸款業務變得更具競爭力所致。因此，本集團於中國的按揭業務規模縮減。

利息及手續費

利息及手續費指報告期間產生之融資成本。有關金額由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78,857,000港元下降38.3%至報告期間的約48,673,000港元。源自事件之應付貸款所產生之利息開支約為31,60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6.0%。融資成本減少乃由於報告期間無抵押債券及事件產生之應付貸款之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報告期間，已因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確認虧損約12,388,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撥回應付利息的一次性收入約為31,706,000港元。有關的應付利息撥回是因為過往年度與事件有關的利息開支超額撥備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報告期間之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34.3%至約49,152,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法律及專業費、諮詢費及一般辦公室開支。管理層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將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於合理水平。

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報告期間虧損約為117,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虧損約40,833,000港元增加186.8%。虧損主要由於(i)於中國融資業務產生之收益減少(ii)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以及(iii)商譽減值虧損增加所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用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資金保持在穩健的財務資源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為約142,766,000港元及約655,111,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06⁽ⁱ⁾。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償還應

⁽ⁱ⁾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於報告期末的計息債務淨額（借款及應付貸款加無抵押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付借貸及貸款和無抵押債券為1,218,42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數字相比減少約11.4%，其中1,202,857,000港元於一年內到期及15,563,000港元於一年後到期。報告期間並無資本開支承擔的資金需求。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透過定價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及服務，以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渠道，得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使其他持份者得益。所有應付借貸及貸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化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根據本集團當前及預計營運水平，本集團未來營運及資本需求將主要透過借貸及股本撥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資本開支之重大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約132名員工，其中68名為女性員工。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與表現掛鉤之花紅，以與員工個人之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相稱。本集團亦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承授人提供激勵。於報告期間，員工總成本約為24,633,000港元，較去年相應數字減少約34.0%。為肯定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成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截至本公佈日期，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同意將予授出任何獎勵。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Brilliant Star Capital (Cayman) Limited及中金投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以擔保發行本金額270,000,000港元之應付票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本金額約為60,932,000港元。本公司有關客戶抵押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若干物業被抵押以擔保授予本集團賬面值約53,3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賬面淨值約37,431,000港元的應收抵押貸款，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貸款融資。

公平值估計

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減減值撥備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乃假定與其公平值相若。

或然負債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列值。本集團因以港元作為呈列貨幣而承受港元兌人民幣產生之外幣風險。由於本集團之資產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承受人民幣之淨匯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察外匯風險，以確保適當措施及時有效地實行。於報告期末，事件產生之應付貸款約894,890,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419,454,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參與任何衍生工具活動及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財務狀況表匯率波動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其證券。

股份獎勵計劃

於報告期間內，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6,962,700股股份及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獎勵。

直至批准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概無向經選定承授人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

於報告期間，行政總裁張民先生暫時擔任董事會主席職務，直至推選新主席為止。董事會採取積極措施甄選合適主席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主席之職責為管理董事會，而行政總裁之職責則為管理本公司之業務。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清晰明確，因此有關書面職權範圍並無必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而採納其本身之操守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公司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發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制訂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以及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符合相關財務報告準則、上市規則規定及香港法例，且本公司已適當地作出有關披露。此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將載於致股東之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fsh.com.hk)內刊登。

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兩個網站內刊登。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民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民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陶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伯樂先生

張堃先生

陳進強先生

李嘉偉先生

詹莉莉女士